

浙江金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伯宜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、决议等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要求，决议内容没有违反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情形，会议程序规范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与浙江金大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浙江金大地农业集团有限公司、诸暨红土地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陈伯宜、陈国义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的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浙江金大地农业集团有限公司、诸暨红土地投资合伙企业

业（有限合伙）、陈伯宜、陈国义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金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浙江金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 月 12 日